

通 報

113 年 05 月 06 日 編號：校安-08 號

一、本處 113 年 4 月份校園安全工作會報重要宣導事項，請各校落實相關管制作為。

二、重要宣導事項：

- (一)0403、0423 地震後餘震頻傳，請注意自身及家人的安全，也請各校幫忙宣導請學校師生多加留意；學校如有發生重大災情，請依系統立即回報。
- (二)鑒於微型電動二輪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事故逐年增加，學生因經驗不足在道路騎駛前開車（型）種仍存在各種風險性，請學校加強相關之教育宣導，培養學生具備危險感知能力及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能；另可鼓勵學生使用大眾運輸工具，如學校專車、公車、自行車或步行，以降低學生交通意外事故風險。
- (三)近期校園衝突事件頻傳，衍生學生間暴力事件，經同行友人拍攝影片，在未經防護措施狀況上傳社群媒體，引發社會媒體關注，請各校持續加強法治教育宣導，另針對暴力影片之拍攝、散布(轉傳)及播送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，亦應加強宣導，以維護學生個人權益。

此致

本縣各國、私立高中職校、縣立體中

